

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完成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2年5月30日，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视声智能”）发行普通股4,200,000股，发行方式为定向发行，发行价格为5.3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22,512,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2,512,000.00元，到账时间为2022年4月11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股票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于2022年4月22日出具了《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ZC10225号），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公司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国际金融中心支行设立了账号为740675562971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存入上述账户，公司已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支行（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国际金融中心支行为其下辖支行）、主办券商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

《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该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募集资金用途	账户状态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国际金融中心支行	740675562971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注销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情况

公司由于经营现金流较好，已使用自有资金偿还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银行借款/贷款”事项，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公司偿还银行借款/贷款募投项目已完成。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该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2,000,000 元及其孳息用途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以便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的需求，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2024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前次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前次募集资金用途，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2024 年 9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前次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含利息）2,200,646.08 元转入公司一般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亦随之终止。

四、备查文件

（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证明》。

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14 日